

唐山市财政局文件

唐财建【2024】1号

关于提前下达增发2023年国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有关区、开发区（管理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河北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增发2023年国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冀财建[2024]3号），现提前下达你区、开发区（管理区）增发2023年国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补助省级配套资金预算（金额详见附件） 万元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024年“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”。

请你区、开发区（管理区）收到项目预算后，及时分解下达，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登录下达预算指标。同时认真落实国家和我省增发2023年国债资金管理办妥要求，补助资金按照国债项目专款专用，不得挪用于与项目无关的其他支出，不得用于置换已拨付到位的中央、地方财政资金等各渠道建设资金。

附件：增发 2023 年国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省级补助资
金项目情况表



附件

增发2023年国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省级补助资金项目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唐山市合计					1032.23
1	市级	唐山市	唐山高新区京唐智慧港雨污水管网及配套市政设施建设项目	2310-130273-89-01-648956	560.00
3	县区级	古冶区	古冶区防洪排涝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	2311-130204-04-01-782783	472.23